

附件

# 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格尔木市水利局概况

- 一、部门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 格尔木市水利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能

根据方案，设立格尔木市水利局，为政府工作部门，定编公务员 5 人，公勤人员 1 人，内设办公室和业务科，下设事业单位 7 个。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省、州有关水利、水土保持、防汛抗旱、水政水资源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市水利、水土保持、防汛抗旱、水政水资源行政管理的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定全市水利工作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编制全市重要江河湖泊的流域规划、返还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定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生活、生产经营合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安排和保障；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全市水政监察、水土保持预防监督、河道范围内的监督等水行政执法工作，协调并仲裁跨界重大水事纠纷，查处重大水事违法事件；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查审批、河道管理范围内采砂许可审批，依法征收河道采砂管理费；主管全市水土保持工作；研究提出有关水利的价格、税收、信贷、财务等经济调节意见，对水利资金利用进行监督、检查；负责水利国有资产的监督工作；按有关规定审查水利水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对水利水电建设资质实行行业管理；监督实施水利行业技术标准和水利工程的规范、协调、监督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与验收；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江海水域及其岸线、滩涂的管理与保护；组织市内河流、湖泊的治理和开发；组织实施江河市内流域综合治理规划；组织建设和管理具有控制性的或跨流域地区的重要水利工程；组织

指导水库、电站大坝的安全监管；组织、指导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乡镇供水、人畜饮水工程建设、小水电站、水轮泵站、农村机电排灌的建设；负责水利工程的质量监督与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水利队伍建设；负责全市水利系统的科技、教育工作、组织水利科技项目的报批和科技成果推广；承担市防汛抗旱指挥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协调是防洪抗旱工作，对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为机构改革后“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16年度决算编制范围包括各级预算单位8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7个（详情见附表）。各单位年末人数138人，其中在职人员138人。

附表：格尔木市水利局所属二级预算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格尔木市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	格尔木市水政水资源办公室
3	格尔木市水土保持预防监督站
4	郭勒木德镇水利管理站
5	格尔木市农场灌区管理所
6	格尔木市市水利工作队
7	格尔木市砂石土及河道管理办公室
8	格尔木市温泉水库管理所

## 第二部分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格尔木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53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81	二、外交支出	36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六、其他收入	7	1374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34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36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846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1284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8	42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1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5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6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b>24</b>	<b>3675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b>	<b>32584</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4406	交纳所得税	60	
基本支出结转	27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1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转入事业基金	62	
经营结余	29		其他	63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4	8573
	31		基本支出结转	65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6	
	33		经营结余	67	
<b>总计</b>	<b>34</b>	<b>41157</b>	<b>总计</b>	<b>68</b>	<b>41157</b>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格尔木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36751	35377					13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	313					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5	313					3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	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	239					3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1	6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7	377					
21111		污染减排	362	362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362	362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	15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5	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872	1887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091	1809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091	1809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支出	300	3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的支出	481	481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81	481					
213		农林水支出	16591	15249					1342
21303		水利	16591	15249					1342
2130301		行政运行	359	358					1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4	14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7952	795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5	35					
20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3	13					
2130310		水土保持	20	20					
2130314		防汛	32	32					
2130315		抗旱	10	10					
2130316		农田水利	4787	4787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1362	25					1337
2130331		水资源费安排的支出	111	111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355	355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541	1536					5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5	425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25	425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25	4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	141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	141	1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	141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格尔木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32584	2400	30184			
208			345	345				
20805			345	345				
2080501			9	9				
2080502			5	5				
2080505			271	271				
2080599			61	61				
211			362		362			
21111			362		362			
2111103			362		362			
212			18046		18046			
21203			18046		18046			
2120399			18046		18046			
21208			300		300			
2120899			300		300			
21214			120		120			
2121499			120		120			
213			12845	1913	10932			
21303			12845	1913	10932			
2130301			359	359				
2130304			13	13				
2130305			5779		5779			
2130306			35	35				
2130308			99		99			
2030309			9		9			
2130310			14		14			
2130314			378		378			
2130315			13		13			
2130316			2988		2988			
2130322			1309		1309			
2130331			190		190			
2130335			80		80			
2130399			1578	1506	73			
215			425		425			
21508			425		425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25		4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	141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	141	1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	14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5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81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3	31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362	36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8466	18046	42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1546	115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425	42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1	1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35377	<b>本年支出合计</b>	77	31254	30834	420
	25			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440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9	8529	8168	36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4406	基本支出结转	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81			
	29			82			
<b>总计</b>	30	39783	<b>总计</b>	83	39783	39003	78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格尔木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834	2,367	28,4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	3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3	31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	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	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	23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1	6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2		362
21111			污染减排	362		362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362		36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46		18,04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046		18,04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046		18,046
213			农林水支出	11,546	1,912	9,634
21303			水利	11,546	1,912	9,634
2130301			行政运行	358	358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3	13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779		5,77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5	35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99		99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9		9
2130310			水土保持	14		14
2130314			防汛	378		378
2130315			抗旱	13		13
2130316			农田水利	2,988		2,988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11		11
2130331			水资源费安排的支出	190		19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80		8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578	1,506	73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5		425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25		425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25		4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	141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	141	1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	14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格尔木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1,453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292	<b>310</b>	<b>其他资本性支出</b>	9	
30101	基本工资	545	30201	办公费	3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530	30202	印刷费	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	
30103	奖金	2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04	手续费		31004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5	31005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90	30206	电费	9	31006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	30207	邮电费	4	31007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80	31008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9	安置补助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614	30211	差旅费	8	31010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3	维修(护)费	37	31012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3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1	31014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1	30216	培训费	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6	<b>304</b>	<b>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b>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4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6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5	30404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141	30227	委托业务费		<b>307</b>	<b>债务利息支出</b>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2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b>399</b>	<b>其他支出</b>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				
人员经费合计		2067	公用经费合计					30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格尔木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		20		20	7	27		20		20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格尔木市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781	420		420	3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1	420		420	36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300		3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300		3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81	120		120	361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81	120		120	361

### 第三部分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格尔木市 2016 年度收支总决算 41157 万元，比 2015 年收支总决算增（减）14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6 年当年财政拨入的项目资金大部分为跨年度项目，预计部分项目安排在 2017 年度实施（说明收支增或减的主要原因）。（可列柱状图）

#### 二、关于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67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377 万元，占 96%；其他收入 1374 万元，占 4%。

#### 三、关于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25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00 万元，占 7%；项目支出 30184 万元，占 93%；

#### 四、关于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39783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797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 2016 年项目资金量大。

#### 五、关于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8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929 万元，增

长-29%。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底预拨 2016 年项目资金多。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3 万元，占 1%，主要用于格尔木市水利局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和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提供服务所发生的工作支出。

2、节能环保(类)支出 362 万元，占 1%，主要用于格尔木市水利局能源节约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3、城乡社区（类）支出 18466 万元，占 60%，主要用于城市建设方面的支出。包括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4、农林水（类）支出 11546 万元，占 37%，主要用于人员工资项目建设方面的支出。包括行政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5、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 425 万元，占 1%，主要用于污水运行方面的支出。包括行政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41 万元，占 1%，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7、结转下年 8168 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887 万

元，支出决算为 312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支出 2015 年的结转资金大。

## 六、关于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6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3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20 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 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

成预算 100%。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0 万元，占 7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7 万元，占 26%。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 辆。

2、公务接待费支出 7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7 万元，接待 57 批次，接待 534 人次。

## （三）“三公”经费与上年执行情况差异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无增减，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无增减，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无增减。

## 八、关于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81 万元，本年支出 42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61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城乡社区（类）支出 420 万元，占 100%。

## 九、关于格尔木市水利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说明

2016 年度，省财政厅下达预算绩效项目 1 项，完成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1、2015 年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绩效目标：土方 34.53 万立方米，砼 1.29 万立方米，钢筋 178.46T。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

预算安排资金 3824 万元，实际支出 2875 万元，结转 94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75%。资金使用规范合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土方 34.53 万立方米，砼 1.29 万立方米，钢筋 178.46T。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格尔木市水利局 2016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77 万元，201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0.05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增（减）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变动，项目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96.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283.2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格尔木市水利局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为我单位防洪抢险车辆）。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

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机关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三个项级科目。1. 住房公积金：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 5%，不得高于 12%。2. 提租补贴：指按

照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人均标准元/月。

3. 购房补贴：指 1998 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以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包括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交纳所得税、转入事业基金以外的结余分配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

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